

闲话红楼

# 两个尤三姐

刘蕾蕾

第65回，贾琏偷娶了尤二姐，在外面置办了房子。贾珍打听着贾琏不在，便过来看望两个妹妹。

贾珍、尤二姐和尤三姐、尤姥姥四人一起吃酒。“尤二姐知局，便邀他母亲说：‘我怪怕的，妈同我到那边走走。’尤老也会意，便真个同他出来，只剩小丫头们。贾珍便和三姐挨肩擦脸，百般轻薄起来。小丫头们看不过，也都躲了出去，凭他两个自在取乐，不知作些什么勾当。”

这是庚辰本里的一段，尤三姐和贾珍之间，妥妥的不清楚。

程乙本却是另一个样子：“二姐儿此时恐怕贾琏一时走来，彼此不雅，吃了两种酒便推住那边去了。贾珍此时也无可奈何，只得看着二姐儿自去。剩下尤老娘和三姐儿相陪。那三姐儿虽向来自和贾珍偶有戏言，但不似他姐姐那样随便和儿，所以贾珍虽有垂涎之意，却也不肯造次了，致讨没趣。况且尤老娘在旁边陪着，贾珍也不好意思太露轻薄。”

只有二姐离开，尤老娘却留下了，三姐就这样被洗白了。作者还怕我们误会，又忙不迭解释她和贾珍只偶有戏言，不像尤二姐那样“随和”。

不只这一处，类似的改动不少。

二尤是贾珍的太太尤氏的娘家妹子，但并无血缘关系，她俩是尤老娘再嫁带来的。因贾敬死了，家中无人，尤氏便接了她们来看。贾蓉听见两个姨娘来了，便和贾珍一笑。“笑得十分暧昧，呼应了二人与尤氏姐妹‘麝聚之乱’之说。但程乙本改为‘喜得笑容满面’，暧昧气息荡然无存。”

贾蓉迫不及待地来看望两位姨娘。跟尤二姐挤眉弄眼，说他父亲正想你呢，尤二姐拿起熨斗打，贾蓉抱头滚到她怀里求饶，尤三姐便上来撕嘴。程乙本改成“尤三姐便转过脸去”，好像看不到这场面。

程乙本一心一意要把尤三姐改成清白无辜的少女，一句也不肯放过，凡有三姐“淫荡”嫌疑的，通通漂白处理。

程乙本为何要洗白白三姐？白先勇先生给了答案：“如果尤三姐跟贾珍本来有染的话，那么尤三姐后来的行事根本不能成立。如果尤三姐已经失足了，还有什么立场再去骂他们？”他觉得，一个失足女性是硬不起来的。

这背后有鲜明的道德立场，跟续书一脉相承。比如，后40回让宝玉跟贾代儒谈道德文章，教巧姐背《列女传》，让黛玉说科举清贵，鼓励宝玉读书人仕……妥妥的正牌儒家，怎么可能去赞美一个失贞少女？

曹公却没有道德的枷锁。他只是写人，写三姐和贾珍挨肩擦脸，百般轻薄；写她无耻老辣，搂过贾珍就喝酒；写她站在炕上，指着贾珍大骂：“你别油蒙了心，打量我们不知道你府上的事。这会子花了几个臭钱，你们哥儿俩拿着我们姐儿两个权当粉头取乐，你们就打错了算盘了。”“将姐姐请来，要乐咱们四个一处同乐。俗语说‘便宜不过当家’，他们是弟兄，咱们是姊妹，又不是外人，只管上来。”

这是放浪，是脂砚斋说的“醍醐灌顶大翻身大醒悟”，也是彻骨悲凉：原来你们一直把我们当粉头！如今后悔也没用，将来如何，我不知道，但我再也不想当过去的我了！

三姐到底跟贾珍是什么关系？曹公没明写，但她跟姐夫确实有问题。不必猜测其原因，因为人性既复杂幽微，也脆弱不堪，太阳底下并无新鲜事。人性的翻转，也往往只在一念间。

然而，贾琏和贾珍如此明晃晃的无耻，仿佛一道闪电，照亮了她，她猛然看见了自己，看清了自己的处境。这一刻，她幡然醒悟，这一刻，由此充满人性张力。三姐生命中最耀眼的时刻，不是自杀瞬间，而是这一刻。

而这样的时刻，我们是熟悉的。

彩云偷了王夫人房间里的玫瑰露，拒绝承认，宝玉替她瞒赃，她却红了脸，羞恶之心感发：“如今我心不忍，姐姐带了我回奶奶去，我一概应了完事。”如此肝胆，宝玉也深为敬佩。彩云姐姐果然是正经人！抄检大观园，丫鬟司棋和表哥潘又安的情书被查到，其状可危，可“司棋低头不语，也并无畏惧惭愧之意”。金钊

为何自杀？为何如此刚烈？因为不堪受辱，因为尊严。

在《红楼梦》里，尊严比生死都重要。生命中总有一些不可以阉割、不容许乱来的东西。有时它会被忽视或遗忘，但总会在某个时刻呼啸而至，一下子击中我们。

然而，三姐醒悟了，却无路可走。她开始报复：“这尤三姐松挽着头发，大红袄子半掩半开，露着葱绿抹胸，一痕雪脯。底下绿裤红鞋，一对金莲或翘或并，没半刻斯文，两个坠子似打鞦韆一般，灯光之下，越显得眉眉翠翠，檀口点丹砂。本是一双秋水眼，再吃了酒，又添了恹恹淫淫，不独将他二姊压倒，据珍、琏评去，所见过的上下贵贱若干女子，皆未有此绰约风流者。”

谁见过这样的女子？中国传统文学里，也不乏另类女性，比如青楼女子，但没有这样的放浪形骸。为何？因为传统作家要让她们从良，挖出她们的纯洁，用浩然正气把她们收服。《聊斋》里的狐狸精，不也通通被读书人招安了吗？

他们心中横亘着一把叫道德的尺子。

但伟大的文学，不是道德的地盘，而是人性的世界。

伟大的作家忠于的是人性，而非道德，所以曹公笔下的尤三姐，是复杂的，多层次的。而程乙本作者是“道德家”，看不见道德之外才有广袤的人性，所以拼命为三姐洗白。

道德家不会理解哈代为何把他的《德伯家的苔丝》，特意加上一个副标题“一个纯洁的女人”；不理解福楼拜写《包法利夫人》，写到爱玛死的时候失声痛哭：她死了，我的爱玛死了。

但曹雪芹一定懂得。

在他笔下，跟曹公贾珍不清白的秦可卿，温柔可亲，做事可靠，贾府上下都喜欢她，临死前更是托梦给凤姐，见识碾压所有人。他还让贾琏娶了尤二姐，对她的过往既往不咎，这个爱偷鸡摸狗的男人，也有了闪光点。所以在曹公笔下，三姐大红袄子葱绿抹胸，半开半掩，十分惊艳，一对金莲，更是充满诱惑。程乙本道德感太强，把“一对金莲”删了。

贾珍贾琏被这样的三姐吓到了，一句响话也说不出。这是三姐的主场。她高谈阔论任意挥霍洒落一番，对二人尽情嘲笑取乐，闹腾累了，就撵走二人，自己关门睡觉。“竟是他嫖了男人，并非男人淫了他”，这句话程乙本自然不能留。

此后，尤三姐不是痛骂贾琏、贾珍和贾蓉，就是“作出许多万人不及的淫情浪态来”，哄得对方垂涎欲滴，却又近身不得。她对尤二姐说：姐姐你糊涂！咱们金玉一般的人，白叫这

## 笔会

文化的交织

(综合材料)

伊莉莎白·维塞尔[摩纳哥]

石级挂下。似乎“啵”地一下贴壁来的，风卷了卷么？落定岩崖，天门坎边的草叶小小地乱了。粗粗的绳子抓紧了，七上八下的心跳才稳安。记得第一次爬天都峰扶手是铁的。二三十年的时光，从铁硬到绵软，从冰凉到和柔，多少烟云远去了，记忆还是那么牢靠、蔚蓝、悠长。

陡直上台阶了。汗水晶莹地往下挂，我们真实了秋天的景象。坡面和身体的夹角几乎没有了，呼吸变重，脸也和山上的一种植物一样——贴壁红了。手脚被特写，绳子石级在编织稠密的人气。别人的相机里有我的样子，我的拍摄里布满陌生的微笑和喊叫。方正的小石头补一起，一种用心在花一样地开放了。不能太急，踩稳踩准点，面对规规矩矩的石级，坚决服从高低长短的节拍。石的韵律是黄山人最先听到的，高妙的音线给画下，用锤子、用凿子，还用躬着的腰。小平台上的条石精致紧凑，安排得也是时候。汗水透湿了自己，歇一歇吧！让大山碰撞有点僵的肌肉、意识、节奏，发点响声也好！人潮涌动，黄山人最懂得石的深淡宽窄，一些急躁的缓慢的攀登才不好容纳。玉上的精雕细刻呢？少了不到位，多了消费不起。

两个现世宝玷污了去！再说，他家的女人极其厉害，将来不知谁生谁死，索性不让他们过好！她天天挑拣吃穿，或不称心，连桌一推。不论绫缎新整，用剪刀剪碎，撕一条，骂一句。

这是疯狂，是报复，更是深深的无助和悲哀。

二姐为她的未来发愁，她告诉姐姐，自己看上了柳湘莲。五年前，她来找贾珍，借口妈妈已替自己说了亲，而鸳鸯剑是家传，得要回来。三姐听见，泪如雨下：还你的定礼！她挥剑自杀了。

一切都刚刚好：贾琏遇到柳湘莲，说定，对方拿出传家宝鸳鸯剑做定礼。三姐把剑挂在床头，喜之不尽，自认终身有靠。

然而，当柳湘莲得知三姐是贾珍的小姨子后，后悔不迭：“你们东府里除了那两个石头狮子干净，只怕猫狗儿都不干净。我不做这剩王八！”他来找贾珍，借口妈妈已替自己说了亲，而鸳鸯剑是家传，得要回来。三姐听见，泪如雨下：还你的定礼！她挥剑自杀了。

曹公如此喜爱三姐，她死了，他这样感叹：“可怜‘揉碎桃花红满地，玉山倾倒再难扶’！她倒下，如玉山倾倒，她的鲜血，像满地花瓣散落。《世说新语》喜欢用‘玉山’来形容魏晋名士，洁白通透，玉色莹然，是对人格至高的赞美。

他写三姐慧眼识宝玉。兴儿八卦宝玉，说他糊涂，没刚性，不像主子爷们。二姐信然，但三姐说：别信他胡说。宝玉行事言谈吃喝，原有些女儿气，人却一点也不糊涂。

她说那日和尚过来烧香，他站在里头挡着人，说怕和尚的气味熏到我们。婆子拿了他用过的杯子倒茶给姐姐喝，他让洗了再拿来。他这个人在女孩子面前都很好，只是别人不懂罢了。

她知道凤姐不好惹。尤二姐心满意足之时，她警告她：不知将来谁生谁死。二姐辗转受苦，她在梦中手捧鸳鸯剑而来，劝她杀死凤姐，一同归于警幻。二姐还抱有侥幸之心，她长叹而去。

三姐则是大观园里的人精！她有晴雯的嘹亮，有探春的英气，有凤姐的霸气，美貌也不比鸳鸯差，甚至有她们没有的妖娆。

红楼二尤、秦可卿的故事，原本是属于《风月宝鉴》的，最终成了

《红楼梦》的一部分。抽去她们，于书似无碍，但有了她们，却多了几分烟火气，几分凄美。

三姐死后，柳湘莲扶棺大哭：原来尤三姐这样标致，又这等刚烈，自悔不及。默默出神中，见尤三姐从外而入，泣道：不想君冷心冷面，妾以死报此痴情。妾今奉警幻之命，前往太虚幻境，前来一别，从此不能相见。柳湘莲拉住她，她说：“来自情天，去由情地。前生误被情惑，今既耻情而觉，与君两无干涉”。程乙本又做了手脚，删去了这一段。

于是，程乙本里的尤三姐，是一个贞洁烈女，冰清玉洁，爱柳湘莲不得，拔剑自刎。

在庚辰本里，尤三姐却是一个英雄。

她有黑历史，但一旦决心告别过去，从此为自己负责，就爱憎分明，慷慨磊落。她发誓等柳湘莲，若等不到，就出家修行。并将一根玉簪击作两段：“一句不真，就如这簪子！”从此洁身自好。如此大翻转，格外有力，唯英雄能如此。

有人说她把贞操看得太重，是被自己的愧疚杀死的，到死没走出男权文化的藩篱。非也非也，她不敢柱鼓瑟，否则就不会一心要嫁柳湘莲了，被男权击垮的女性不敢追求爱。

她是一个英雄。以为柳湘莲也是一个英雄，以为她和他，可以一起打马跨过草原，走过生命的沼泽，奔向更广阔的未来。

事实上，柳湘莲也是《红楼梦》里最有侠气的男人。他冷心冷面，怒打薛蟠，逃走他乡。后来又飞驰而来，解救落难的薛蟠，还与其义结金兰。英雄爱美女，他的理想便是娶一个“绝色的女子”。而尤三姐不仅绝色，而且风情万种。可惜，柳湘莲只是看上去像英雄而已。不过，也不必苛责，他是凡人，有自己的荣耀，也有自己的局限。

最后，三姐自己做了英雄。英雄之死，不是因为某个人，而是因为穷途末路。所以，她说：“与君两无干涉！”

戚本第66回后有批语：“(尤三姐)能辨宝玉，能识湘莲，活是红拂……一流人物。”蒙本回也有总评：“尤三姐失身时，浓妆艳抹凌辱群凶；择夫后，念佛吃斋敬奉老母；能辨宝玉能识湘莲，活是红拂文君一流人物。”

可惜，三姐是红拂，却等不来李靖。

英雄孤独而死。

最后来个插曲。庚辰本写三姐拔剑自刎，“湘莲反不动身，泣道：‘我并不是这等刚烈贤妻，可敬，可敬！’”

而程乙本是这样的：“湘莲反不动身，拉下手绢，拭泪道：‘我并不是这等刚烈人！真真可敬！是我没福消受。’”

两个尤三姐，你觉得哪个更好？



# 天都峰

阮文生

说寸石寸金不过头，金子可以淘，而黄山石不再生。

从黄山地质博物馆知道，山上的花岗岩，分成太平花岗岩体，黄山花岗岩体，狮子林花岗岩体。在侏罗纪（距今19500年至13700万年）和白垩纪（距今13700年至6700万年），地球发生了造山运动，太平洋板块的冲击和挤压是活跃的，以人类的计时方法来看，真是漫长又惊人，它们有力度有思绪有方向。终于，高大美妙的花岗岩从地底和黑暗中出现了，晨光照亮了梦想和彩云，奇迹幻化了大地的容量和景象。

松树，飞瀑，云絮，鸟鸣，这些花岗岩生了天地间多少光华。我们继续兴趣盎然地爬着。光凸的大石突出鲫鱼背，已经在悬崖峭

清明过后，上山的次数越来越多。我和奶奶从小娃坟上去，往北转到瓦厂后面，从我家的两块山地边朝上走。地边有几株很大的茴香，根有手腕那么粗，此时已经绿了，有些枝头早早开出伞状的黄色小花。茴香边是一条小路，小路往南，是一片慢坡。慢坡上长满藤蔓，贴地的褐色藤上撑出椭圆绿叶，粗糙，硬实，翻过来看，叶底有些红色虫囊。若把叶子掀开，则可以看见一些紫的、小小的圆果。这就是地石榴了。还没熟呢，要到中秋前，这些小小的果实大了扁了软了，颜色淡了，呈橘红色，才算是熟透。那时若站在此地，定会被馥郁的果香包围的。不过，现在是什么也闻不到的。

穿过慢坡往上走，到了水沟边。是一条干沟，只有插秧种麦时，才会有水从远远的水库流过来。干沟边有不少树，松树、洋果树、乌桕树，若沿着干沟往南，到水利科那儿，会有一棵高大的“植窝果儿树”。好多年来，我一直想弄清楚那是什么树，只搞清楚是榕树的一种。植窝果儿树会结很多果子，不结在枝头，而是像菠萝蜜那样结在枝干。果实和地石榴有些仿佛的，成熟的时间也差不多。

此时，我和奶奶不住水利科那边走，而是径直上山。

不多久，走进一个山坳。左手一座山，右手一座山，我们走在两座山之间的小路上。小路两侧挤满解放军，我们硬生生闯过去后，浓郁的草汁气息散开。抬头看天，天蓝得滴水，大朵大朵湿漉漉的云彩明晃晃地悬着。冲天上大吼一声，喊声撞得云彩摇来晃去。一只鹞鹰正在天上稳稳地移来移去。奶奶说，小鹞鹰要下来抓小鸡了！我盯着看，脖子发酸了，仍然只见它在蓝得惨白的天上移来移去。再看两边的山，左手的松林茂密幽深，右手的有不少地方被辟成梯田，地里依稀可见忙碌的身影。我向来是喜欢右手的山的——

那原是陡直的山坡，几十年前才被开成梯田，种红薯、洋芋或者玉米。一层山地到下一层山地之间，有两米来高的直梯，几十层山地，远远望去，是一座巨大的阶梯。我有时候臆想，自己变成个巨人，一级一级朝上走，很快便到山顶了。此时，我倒是更愿意自己是自己，巨大了，便看不到那山坳之间的东西了。

白白的一丛一丛，那是映山白开了；红红的一丛一丛，是映山红了。奶奶给我讲过映山红和映山白的故事，两姐妹如何如何，如今是全然忘却了。更有那黄黄的一丛一丛，是黄果儿熟了！远远望见的，我总是飞奔过去的。

所有山里的野果子中，黄果儿带来的欢乐是最为盛大的。

蓓蕾小珍珠似的缀在枝头，春风几阵，雨水几分，小珍珠吐出纤巧的白色花瓣，不消几日，花瓣雪片般落到地上，凸出一个个绿色球状聚合果。阳光几时，暑气几时，黄果儿黄了，几乎膨胀了一圈，轻轻捏一捏，嗝腾又多汁。太阳好的时候摘下，吃到嘴里还热乎

才往回走。忽然，一棵黄果树毫无征兆地出现在不远处的草坡上。从没见过这样的黄果树，无所依凭，心无旁骛。快步走近看，它有我一人半高，主干杯口粗，枝杈像一辆车一样收拢，一颗颗又大又熟的黄果儿如玉般镶嵌其间。在它旁边坐下，看草地静静蒸腾着热气，四围的松树都退得远远的。它会说话吗？我有些怀疑。最终，别无他法，我们只能倒掉桶里的黄果儿，重新摘了全部这棵树上的。这样的好运气是不多的。有时候，春天也会忽然吹来一阵大雨。忘记那次我是怎么独自上山了。狂风骤起，雷电突袭，我飞奔下山，雨越下越大，天越来越暗，树林变得鬼影憧憧形迹可疑，路仿佛被下了咒语，总在脚下延伸个不休。很快竹叶帽不管用了，被我扔了；很快凉鞋不管用了，被我脱了攥手里；很快我摔了一跤，桶里的黄果儿全撒了。什么都顾不得了，我一手拎空桶，一手拎凉鞋，孤魂野鬼般朝家里奔。回到家里，我几乎是全然虚脱了。偶然发现，桶里竟还剩几十颗黄果儿，我差点儿哭出声……

时间来到本文开头这一天，我十二岁了，就要到镇上读初中了。我和奶奶沿着山坳朝山里走。走过梯地，走过四家坟，走过新山，从豺狗洞洼子经过也没停留。奶奶指着山底那一大片乱乱的荆棘林说，二三十年前，豺狗从村里叼走了人，就钻进里面吃……我们要一直走，走到大水潭去。从小听说奶奶讲大水潭，却从没去过。不知走了多久，大概到中午了吧？奶奶说，到了。到了吗？我朝前小跑一阵，看到无数黄果树。一棵一棵，一律清清爽爽朝上长，依傍着松树，却又不会全然靠近。只要爬到松树上，就能摘到那一颗颗汁液饱满的黄果儿。我爬到树上去摘，奶奶则站在树下摘。忽然，我发现了什么。

这儿不是大水潭吗？

是哦，就是大水潭。

怎么没水呢？

我和奶奶分开黄果树，分开松树，分开野草——

呈现在我们眼前的，是一个巨大的干涸的深潭。不知道多少年没见过一滴水了，潭底破裂，裂缝间塞进一个拳头，每一条裂缝都弯弯曲曲绵延几十米。一些瘦瘦的草茎蔓生其间，太阳底下，迎着细细的风。以前一直听奶奶讲，大水潭里有条老黑龙的。我问奶奶，龙也会像长虫那样，张着嘴等黄果儿吃吗？奶奶没回答我。

水呢？奶奶说。

三两步跑蹲而下，顾不得被杂草划伤，我奔跑在曾经大水汹涌的地方。水呢水呢?!我大声喊，像是失落又像是兴奋。声音撞到四围的山林又撞回来。扒住裂缝朝地底下去，黑咕隆咚看不到底，喊一声，竟能听到回声。我吓得一哆嗦，慌慌张张离开，继续跑，跑得浑身大汗，汗如雨下，才找到一片完整的地面躺倒。仰面望见，镶着金边的光闪闪的潭，无声地飘到山那面去了。最后一次，那是我和奶奶一起，爬上那座大山。

云边路

# 野果

甫跃辉

着，酸味不见了，甜在嘴里漫延，是阳光的味道。如果长久没人光顾，这些小小的黄色果儿，是会掉落地上的。据说，长虫会守在黄果树底，抬头，张嘴，坐等黄果儿落。很多人说是亲眼见过的，怎样的蛇，怎样盘曲着，又是怎样差一点儿没发现，发现后是如何被惊吓得三魂七魄飞散……我怀着惊惧，每到一株黄果树下，便低头在枯叶间搜寻，却是从未见过。

有时候和奶奶，有时候和同学，提了摘黄果儿专用的竹编小篮子，或者拎一只红色塑料小桶来到梯地这儿。不多时，便可满载而归。摘黄果儿，我一向算得一把好手，大概是因为我不怕黄果树上的刺吧。黄果儿好吃，可惜有刺。那刺是生满了黄果树全身的。我却并不怕，手掌手臂划上几道血口子，也要把手长长地伸向那远远的枝头的。那时候我经常赤脚，哪怕上山摘黄果儿也不例外。两只脚底板，早就磨得坚硬如铁了。看到那甸甸向山崖的黄果树，我甚至要两只脚踩住长满刺的主干，毫不犹豫地朝满枝头的黄果儿探出身去。

很多时候，还得往更高的山里更深的林里走。远远看见黄果树，跑上去摘一通；看不见，大可以看看山看树看天看云。满眼是发芽的树、抽叶的草，还有不少野果，譬如山麻雀饭果儿、盐肤木、白果果，但我们不会过多停留。我们往前走，顾不得蜘蛛网撞到脸上——忙乱间瞥见一只怀孕的蜘蛛惊悚不安地沿树干逃离。忽地，一只灰兔跃出又蹿进草丛中迷了。另一边，一只野鸡咯咯飞出草窠，五彩的翅膀在春日里格外艳丽。

有一次，我们装满小桶，且吃够了才往回走。忽然，一棵黄果树毫无征兆地出现在不远处的草坡上。从没见过这样的黄果树，无所依凭，心无旁骛。快步走近看，它有我一人半高，主干杯口粗，枝杈像一辆车一样收拢，一颗颗又大又熟的黄果儿如玉般镶嵌其间。在它旁边坐下，看草地静静蒸腾着热气，四围的松树都退得远远的。它会说话吗？我有些怀疑。最终，别无他法，我们只能倒掉桶里的黄果儿，重新摘了全部这棵树上的。这样的好运气是不多的。有时候，春天也会忽然吹来一阵大雨。忘记那次我是怎么独自上山了。狂风骤起，雷电突袭，我飞奔下山，雨越下越大，天越来越暗，树林变得鬼影憧憧形迹可疑，路仿佛被下了咒语，总在脚下延伸个不休。很快竹叶帽不管用了，被我扔了；很快凉鞋不管用了，被我脱了攥手里；很快我摔了一跤，桶里的黄果儿全撒了。什么都顾不得了，我一手拎空桶，一手拎凉鞋，孤魂野鬼般朝家里奔。回到家里，我几乎是全然虚脱了。偶然发现，桶里竟还剩几十颗黄果儿，我差点儿哭出声……

时间来到本文开头这一天，我十二岁了，就要到镇上读初中了。我和奶奶沿着山坳朝山里走。走过梯地，走过四家坟，走过新山，从豺狗洞洼子经过也没停留。奶奶指着山底那一大片乱乱的荆棘林说，二三十年前，豺狗从村里叼走了人，就钻进里面吃……我们要一直走，走到大水潭去。从小听说奶奶讲大水潭，却从没去过。不知走了多久，大概到中午了吧？奶奶说，到了。到了吗？我朝前小跑一阵，看到无数黄果树。一棵一棵，一律清清爽爽朝上长，依傍着松树，却又不会全然靠近。只要爬到松树上，就能摘到那一颗颗汁液饱满的黄果儿。我爬到树上去摘，奶奶则站在树下摘。忽然，我发现了什么。

这儿不是大水潭吗？

是哦，就是大水潭。

怎么没水呢？

我和奶奶分开黄果树，分开松树，分开野草——

呈现在我们眼前的，是一个巨大的干涸的深潭。不知道多少年没见过一滴水了，潭底破裂，裂缝间塞进一个拳头，每一条裂缝都弯弯曲曲绵延几十米。一些瘦瘦的草茎蔓生其间，太阳底下，迎着细细的风。以前一直听奶奶讲，大水潭里有条老黑龙的。我问奶奶，龙也会像长虫那样，张着嘴等黄果儿吃吗？奶奶没回答我。

水呢？奶奶说。

三两步跑蹲而下，顾不得被杂草划伤，我奔跑在曾经大水汹涌的地方。水呢水呢?!我大声喊，像是失落又像是兴奋。声音撞到四围的山林又撞回来。扒住裂缝朝地底下去，黑咕隆咚看不到底，喊一声，竟能听到回声。我吓得一哆嗦，慌慌张张离开，继续跑，跑得浑身大汗，汗如雨下，才找到一片完整的地面躺倒。仰面望见，镶着金边的光闪闪的潭，无声地飘到山那面去了。最后一次，那是我和奶奶一起，爬上那座大山。



“文汇报” 微信二维码